

物業管理業 《能力標準說明》 能力單元

「物業環境管理」職能範疇

名稱	執行基本植物栽培園藝工作
編號	110432L1
應用範圍	物業的樹木及園藝美化護理工作，適用於執行基本物業處所內的植物栽培及園藝工作
級別	1
學分	1
能力	<p>表現要求</p> <p>1. 懂得基本園藝知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懂得一般樹藝及園藝常用手工具的種類及安全使用的技巧和步驟 • 懂得物業處所內的植物栽培、繁殖及護理的技巧及步驟 • 懂得種植樹本的基本工作程序 <p>2. 執行基本植物栽培、美化及護理工作</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按指示使用合適的工具，於物業處所內執行栽培、繁殖及護理的工作，例如修剪、施肥、灌溉、翻土及噴灑農藥等 • 能夠按指示將物業處所內的植物栽種到園圃或其他指定地方，為植物製作標籤及紀錄 • 能夠按上級指示，圍封物業處所內的樹木或園藝的施工範圍 • 能夠清理工作場地，正確地保養及儲存相關工具
評核指引	<p>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能夠懂得一般樹藝及園藝常用手工具的種類及安全使用的技巧和步驟，懂得物業處所內的植物栽培、繁殖及護理的技巧及步驟及種植樹本的基本工作程序； • 能夠按指示使用合適的工具，於物業處所內執行栽培、繁殖及護理的工作；及 • 能夠正確地保養及儲存相關工具。
備註	